项目编号：JJZB-2026-019.1.2.3.4.5.6.7B1

2026年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土地利用监测调查及基本农田储备评估调查项目(二次)

招标文件

采购人：洛川县自然资源局

代理公司：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1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49

第五章　评审方法 5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94

注意事项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与纸质投标并行的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请务必带数字认证证书，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电子开标、评标无法进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启用纸质投标文件。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4、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 ”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 ”，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5、投标单位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都将按照无效处理。

6、已报名单位如不参与项目投标，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向财政部门如实反应相关情况。投标人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督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7、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投标人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6年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土地利用监测调查及基本农田储备评估调查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年10月30日 09时0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JZB-2026-019.1.2.3.4.5.6.7B1

项目名称：2026年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土地利用监测调查及基本农田储备评估调查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492,8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6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库)补充更新和评估调整)：

合同包预算金额：1,4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288,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2026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库)补充更新和评估调整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4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

合同包2(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项目整)：

合同包预算金额：35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22,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项目整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5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

合同包3(洛川县“急用先编”地块实施详细规划编制工作)：

合同包预算金额：24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20,8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3-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洛川县“急用先编”地块实施详细规划编制工作：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4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0天；

合同包4(洛川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工作(2025年第一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28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57,600.00元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4-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洛川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工作(2025年第一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8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天；

合同包5(洛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维护工作)：

合同包预算金额：7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44,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5-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洛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维护工作：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7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

合同包6(洛川县工业园区开发区土地利用省级监测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96,8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73,056.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6-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洛川县工业园区开发区土地利用省级监测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96,8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

合同包7(洛川县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26,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07,92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7-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洛川县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26,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6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库)补充更新和评估调整)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5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6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8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2(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项目整)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5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6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8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3(洛川县“急用先编”地块实施详细规划编制工作)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5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6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8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4(洛川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工作(2025年第一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5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6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8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5(洛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维护工作)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5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6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8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6(洛川县工业园区开发区土地利用省级监测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5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6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8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7(洛川县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5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6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8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6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库)补充更新和评估调整)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1.2　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1.3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1.4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6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1.7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1.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1.10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1.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2(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项目整)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2.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2　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2.3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2.4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6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2.7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2.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2.10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2.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2.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3(洛川县“急用先编”地块实施详细规划编制工作)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3.2　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3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3.4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6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3.7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3.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3.10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3.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3.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4(洛川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工作(2025年第一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4.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4.2　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4.3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4.4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6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4.7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4.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4.10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4.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4.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5(洛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维护工作)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5.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5.2　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5.3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5.4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6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5.7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5.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5.10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5.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5.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6(洛川县工业园区开发区土地利用省级监测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6.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6.2　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6.3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6.4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6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6.7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6.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6.10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6.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6.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7(洛川县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7.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7.2　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7.3　投标人须已在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完成土地估价机构备案；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土地估价师执业资格或土地管理、不动产评估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7.4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6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7.7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7.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7.10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7.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6年10月10日　至　2026年10月15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上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6年10月30日 09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5室

开标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5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报名登记：供应商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

（2）下载文件：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下载采购文件。

（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供应商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5）本次公告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川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洛川县

联系方式：1874031100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铂悦府17号楼二单元101

联系方式：1363024786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贾工

电话：1363024786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2.1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铂悦府17号楼二单元101室 采购项目联系人：贾工 电话：13630247861
2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10.2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4	12.2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是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要求的全部服务（含为完成服务提供的货物）内容最终价格的体现。 2、报价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项目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对本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投标报价。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5	13.1	投标人资质要求： 合同包1(2026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库)补充更新和评估调整)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

		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1.2　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1.3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1.4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6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1.7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1.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1.10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1.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2(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项目整)特定资格要求如

		下: 2.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2　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2.3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2.4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6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2.7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2.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2.10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2.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2.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3(洛川县“急用先编”地块实施详细规划编制工作)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3.2　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3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3.4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6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3.7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

		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3.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3.10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3.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3.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4(洛川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工作(2025年第一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4.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4.2　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4.3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4.4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6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

		账户开户信息； 4.7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4.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4.10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4.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4.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5(洛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维护工作)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5.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5.2　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5.3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5.4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

		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6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5.7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5.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5.10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5.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5.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6(洛川县工业园区开发区土地利用省级监测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6.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6.2　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6.3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6.4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6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6.7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6.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6.10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6.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6.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7(洛川县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7.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7.2　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

		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7.3　投标人须已在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完成土地估价机构备案；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土地估价师执业资格或土地管理、不动产评估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7.4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6　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7.7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7.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7.10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7.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15.1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天。

7	16	投标保证金：交纳金额：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元） 交纳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交付形式：银行转账、转账支票、银行电汇、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收款账户名称: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6902701040017768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延安七里铺支行营业部 采用银行转账、转账支票或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投标人以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将担保机构保函正本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招标结束之后在规定时间内将保函正本原件退回。 **注：1、转账需备注包号及项目编号；** **2、投标人未按以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8	17.3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CA锁”进行签章。
9	20	投标文件递交：开标当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需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使用CA锁（必须与加密文件时的CA锁为同一把锁）在线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后，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参与整个开标过程。
10	23.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11	28	招标代理服务费： 1、以成交金额作为计算基数，成交供应商依据成交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的要求，参考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规定标准收取。 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供应商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供应商

		一次性支付给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户　　名：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延安七里铺支行营业部 账　　号：26902701040017768
12	29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o要求提供
13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发包人”、和“投标人”、“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4	踏勘	☑自行踏勘 o组织踏勘
15	其他	1.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携带纸质版投标文件至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5室，逾期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与纸质投标并行的方式；正本的份数： 1 份；副本的份数：2 份。同时递交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3份（签章PDF及Word版），并注明投标人全称、项目名称。投标文件装订要求：胶装。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投标单位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都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一.总　则

1.资金来源

1.1本次公开招标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招标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投标人

2.1招标代理机构

实施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为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合格的投标人：

2.2.1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2.2.2.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2.2.2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2.2.2.3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的；

2.2.2.4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2.2.2.5被责令停业的；

2.2.2.6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2.2.2.7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2.2.2.8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2.2.2.9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2.2.2.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2.2.11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2.2.2.12两家以上的投标人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2.2.13法律法规及相关行政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2.3关联企业投标限制

2.2.3.1本招标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

2.2.3.2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投标。一经发现，将导致投标同时被拒绝。

2.2.4关系企业投标限制

总公司、分公司不能以不同的投标人身份参加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2.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投标产品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投标产品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投标人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投标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招标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5.1 同级政府采购监管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招标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6.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6.3投标人必须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招标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6.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有疑义或异议的部分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招标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法律责任。

6.5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7.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7.2、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7.3 已经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期5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投标人。

7.4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投标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由此带来的一切影响后果自负。

8.2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必要时采购人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9.计量单位

9.1投标资料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的构成

10.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的所有内容。

10.2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投标人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投标文件格式

11.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投标人不得缺少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2.投标报价

12.1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2.2投标报价：

12.2.1投标报价是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要求的全部服务（含为完成服务提供的货物）内容最终价格的体现。以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依据。

12.2.2报价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项目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对本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投标报价。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12.3本项目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已在招标文件中公布，若投标人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作为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处理，按无效投标处理。

12.4 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投标人的报价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规定时间内，提供必要的书面文件予以解释和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无效投标处理。

13.证明投标人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

13.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证明标的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标的物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投标，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评审中进行扣分的除外）的投标，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投标处理。

15.投标有效期

15.1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5.2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

16.投标保证金

16.1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前向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6.2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招标采购单位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的规定16.8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6.3投标保证金可采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任何一种形式；

16.4投标保证金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交纳金额及方式办理。

16.5开标后经审查，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交纳投标保证金、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正本未在规定时间到招标代理机构备案、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正本复印件未附在投标文件内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6.6保证金的退还

16.6.1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按原账户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并按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五个工作日退还（退还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采购合同原件壹份）。

16.7投标人以担保机构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招标结束之后将担保机构保函正本原件退回（退还时间参照16.6条款）。投标人领取担保机构保函原件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经办人身份证。

16.8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视为投标人违约，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6.8.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或者擅自退出招标投标活动的；

16.8.2投标人中标后放弃中标或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未能按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或由于投标人的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

16.8.3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套改、虚假资料参与招标投标的；

16.8.4投标人不按法定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捏造事实，查无实据，造成恶劣影响，导致采购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

16.8.5投标人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6.9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7.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

17.1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递交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每套投标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须和正本保持一致。

17.2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投标单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单位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延安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投标单位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 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投标单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

17.3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必须由授权代表签署，要求盖章处均须加盖投标人鲜公章（电子投标文件须加盖电子公章）），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或盖章处，均须由签字者本人书写或加盖公章。所有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编排、编制目录及对应页码，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连续性页码，并分别装订成册。

17.4投标人名称应填写全称并加盖公章。

17.5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招标文件格式编制的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投标人不利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分别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投标人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标识。

18.2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18.2.1投标人的全称（盖公章）；

18.2.2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18.2.3正本/副本“非____不得启封。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9.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9.2无论投标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恕不退还。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0.1在规定的开标时间截止之前，投标单位可随时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五.开标与评标

21.开标

21.1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1.2开标大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采购单位代表、投标单位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1.3 开标时由系统自动按顺序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只有在开标时唱出的价格和价格变动声明，评标时才能考虑，未在开标时宣读的投标价格和价格折扣，评标时不予承认。

21.4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21.5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投标单位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评标组织及评标原则

22.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评审授权书。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2.2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2.3在评审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4 如果投标人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22.5投标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2.5.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5.2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

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招标文件22.3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的，其投标无效。

22.5.3 在详细评审前，根据本须知第 22.5.4 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允许修改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2.5.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22.5.4.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

22.5.4.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2.5.4.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22.5.4.4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22.5.4.5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2.5.4.6 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产品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22.5.4.7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22.5.4.8投标总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最高限价的；

22.5.4.9投标文件与本项目名称不一致的；

22.5.4.10投标文件份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2.5.4.11 投标人未提交有效的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2.5.4.12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6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2.6.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22.5.4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2.6.2详细评审按照第五章“评审方法”的方法进行评审。

22.7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22.7.1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23．评标过程的保密

23.1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3.2在评审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中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应予废标。

24．评审方法

24.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24.1.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5．评标程序

按照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详细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6．定标程序

26.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6.2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和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26.3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6.4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评标后直接确定中标人。

26.5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6.6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27．中标与落标通知

27.1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7.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

28.中标合同的签订

28.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8.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28.3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8.4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

29.1 以成交金额作为计算基数，成交供应商依据成交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的要求，参考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规定标准收取。

29.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成交供应商一次性支付给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缴纳方式：银行转账

户　　名：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延安七里铺支行营业部

账　　号：26902701040017768

30.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提供

☐ 要求提供，本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提交方式为：转账、电汇、担保机构保函。

31.其他

31.1 开标后，如果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应予无效投标处理。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31.2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的规定，报告当地有关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按照相关原则，做出重新组织招标或采取其他方式继续招标的决定。

32.质疑与质疑答复

3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接收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详见招标公告），谢绝邮寄。

32.2 质疑函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32.3 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4 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的，必须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备注：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2.5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2、超过法定质疑期限的；

3、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4、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32.6质疑答复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按规定的时间进行回复。

32.7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33.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1	**采购人：**洛川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延安市洛川县 **项目名称：**2026年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土地利用监测调查及基本农田储备评估调查项目（二次） **资金来源：**其他财政资金
2	**名词解释：**本章节中出现的 “投标人”，在招标投标阶段措辞为“投标人”；在项目招标结束，中标结果确定后，措辞由“投标人”转为“中标人”。
3	**服务期限：详见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4	**付款：** 1.合同价款的确定及调整：中标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以中标人的投标价格为合同价款的结算依据，如需调整将在补充协议条款中具体明确。 2.付款方式和程序： 2.1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相应金额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2付款方式：** 2.2.1 合同签订后十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项目完成且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金额的60%。 2.2.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5	**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服务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乙方保证所提供服务均应按国家通行的标准、技术规范，以及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执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订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二）乙方保证作业规范、作业方法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全面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三）乙方保证交付成果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并确保交付成果通过甲方的审核。 （四）乙方所供服务成果因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索赔权力。 （五）乙方严格按照工作部署文件、技术规范开展工作，按时、保质、保量提交成果，完成成果资料存档，并对成果资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服务期间，乙方若企业资质和相关人员拟发生变更，应及时向甲方通报，并经其许可后再执行。 （七）乙方应秉承“诚信、规范”的经营理念，“公正、公平、公开”的执业原则，“多方位、高起点、高质量”的服务宗旨，给甲方提供优质高效优良的服务。 （八）乙方应建立完善的档案管理制度，办公区域内设有独立档案室，对档案、成果资料等实行长期保存；对项目相关资料、信息（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项目信息及其他信息等）切实履行保密责任。 （九）乙方应认真履行权利和义务，确保甲方的需求、质量和服务要求，按照投标文件规定执行。在服务期内，若乙方出现违约责任，按《民法典》中相关条款执行；若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并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6	**考核验收：** （一）验收：服务期间，乙方根据工作安排按期向甲方提交各类服务成果，甲方对所有服务成果通过审核后，填写项目验收单作为对乙方合同履约情况的最终认可。 （二）验收依据 根据服务内容和技术要求填写。 （三）乙方应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四）人员培训：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需为甲方提供相关培训，确保其正确使用工作成果，甲方要求派遣专业技术人员参与项目实施的，在项目整体实施期内，随时向甲方技术人员讲解技术和实施方案。培训费用已包含在合同

	总价内。 （五）交付成果：根据工作要求定期上报成果，并通过甲方审核。 （六）成果权属：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在合同义务下所完成的需提交给甲方的全部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全部归甲方所有。 （七）服务： 1、成果清单 根据服务内容确定。 2、服务承诺 （1）乙方严格保护保密甲方提供的工作数据和项目工作成果； （2）乙方提供服务不侵犯第三人权利，服务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3）乙方保证项目经费专款专用，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7	**项目团队要求：** 若因不可抗力因素，中标人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新更换的项目负责人须与投标时所承诺的专业、资格等级、技术职称等内容一致或高于原资格条件；同时，要求至少提前7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并将拟更换的人员个人资料一并上报，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更换。
8	**违约责任：** （一）若乙方未能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出具相关成果，应在逾期后5个自然日内完成，同时承担因此而造成的违约金，违约金为：每逾期一天承担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二。 （二）乙方对涉及密级业务的技术资料、数据、保密信息等进行严格保密，一旦泄密，需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三）乙方未按合同要求履行义务，且经甲方要求仍拒不改正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二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四）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应当将乙方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甲方有权依据《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乙方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9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和投标人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 采购人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投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由采购代理机构以采购人名义签订合同的，应当提交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国务院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政府采购合同必须具备的条款。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中标知书发出之日起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中标、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项目编号：JJZB-2026-019.1.2.3.4.5.6.7B1

2026年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土地利用监测调查及基本农田储备评估调查项目（二次）

服务合同

甲　方：洛川县自然资源局

乙　方：

2026年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_____；

中标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及包号：_____；

2.项目地点：_____；

3.项目内容：_____；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如有）、补充文件（如有）；

3. 相关服务建议书（如有）；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价款

1.合同金额（大写）：_____（￥　　）。

2.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限：

五、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十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项目完成且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金额的60%。

2、乙方指定银行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3、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及收据。

六、项目团队要求：

1.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成交投标人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新更换的项目负责

人须与开标时所承诺的专业、资格等级、技术职称等内容一致或高于原资格条件；同时，要求至少提前7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并将拟更换的人员个人资料一并上报，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更换。

2.签订合同之前，成交投标人须提供项目组人员一览表，与投标文件的人员一览表进行比对，人员变更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七、质量保证：

1、在服务范围内按工作内容和要求制定详细的方案，方案科学、合理、可靠。

2、人员配备合理。有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服务小组，项目负责人、工作人员分工明确（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工作职责、联系方式等）

3、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措施，有明确具体的承诺。

4、投标人所拟派的工作人员，若在服务期间发生任何伤害，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投标人自行处理。

八、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质量不能满足招标人要求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投标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投标应履行相应的责任。

九、保密条款

成交服务商应严格遵守采购单位有关保密规定，不得泄漏一切机密；在技术服务期间，成交服务商对接触到的有关采购单位商业活动、技术情报和技术资料等文件进行保密。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对对方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主管部门协调，如仍未能达成一致时，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三、合同订立

1.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叁 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2.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或签订补充合同。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代 理 人：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帐　　号：
	开户银行：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注：本合同只作为参考文本，合同具体内容及格式签订正式合同时，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项目名称：2026年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土地利用监测调查及基本农田储备评估调查项目（二次）

2、采购单位：洛川县自然资源局；

3、项目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5、服务期：

5.1合同包1(2026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库)补充更新和评估调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

5.2合同包2(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项目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

5.3合同包3(洛川县“急用先编”地块实施详细规划编制工作)：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0天；

5.4合同包4(洛川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工作(2025年第一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天；

5.5合同包5(洛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维护工作)：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

5.6合同包6(洛川县工业园区开发区土地利用省级监测项目)：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

5.7合同包7(洛川县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项目)：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

6、服务内容：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合同包1(2026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库)补充更新和评估调整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2026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库）补充更新和评估调整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耕发〔2026〕655号文件安排，洛川县全面开展洛川县基本农田储备区(库)补充更新和评估调整技术服务工作，依据洛川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数据库及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按照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库) 补充更新和评估调整项目技术要

求，切实落实洛川县基本农田储备区(库)补充更新和评估调整项目。采购项目包括:前期资料收集、数据分析、外业举证、方案编制、形成储备区（库）补充更新成果和永久基本农田年度评估调整成果。

合同包2(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项目整)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印发《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工作安排，为进一步化解洛川县耕地和林地、草地空间矛盾冲突，优化农用地空间布局，实现规划引领下更高质量的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以省级划定成果为依据，全面开展洛川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县级核实工作，为耕地长效保护、国土绿化高质量发展提供规划依据和技术支撑。采购项目包括基础资料分析研究、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数据库、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实施方案、相关图表制作、报送审查、备案。

合同包3(洛川县“急用先编”地块实施详细规划编制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依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工作的通知》《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推进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工作的通知》以及《关于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整改要求规范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审批的通知》编制地块实施详细规划，详细规划是核发土地供应规划条件的依据，是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等城乡建设项目规划许可以及实施城乡开发建设、整治更新、保护修复活动的法定依据，采购内容包括规划文本、说明、图件、数据库等相关成果。

合同包4(洛川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工作(2025年第一次))具体内容如下:

为了保障洛川县产业项目建设用地需求，以“统筹谋划、集约节约、有保有压、供需平衡”为原则，合理布设新增城镇建设用地，依据《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工作的通知(试行)》(陕自然资办发[2025]165号)进行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为“十五五”重大项目建设落地提供土地要素保障。对现有城镇开发边界情况进行分析统计、保证项目有进有出，实地核查数据、交流，实地到项目所在地进行考察，编制城镇开发边界调整方案和相关图件，修改数据库并完善成果后报送省、市两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查，审查通过后，报自然资源部备案。采购内容包括前期资料收集、统计分析数据、编制城镇开发边界调整方案和相关图件、建立数据库、按程序上报审批并备案，最终更新汇交至“一张图”监管系统。

合同包5(洛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维护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为深入落实国家、省、市国土空间规划管控要求，保障我县重大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及乡村振兴项目用地需求，有效衔接“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部署，化解用地布局冲突，强化资源要素保障，按照《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支撑“十五五”高质量发展动态调整完善国土空间规划的通知》文件要求，开展本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工作。采购内容包括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三条控制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中心城区用地布局、其他重要控制线（城市紫线、城市黄线、城市绿线、城市蓝线、历史文化保护线、洪涝风险控制线）、重点建设项目清单、规划用途分区等进行正向优化。最终形成方案成果包含文本、附图、附表及数据库，更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数据。

合同包6(洛川县工业园区开发区土地利用省级监测项目)具体内容如下:

为强化开发区土地利用动态监管，精准掌握辖区开发区用地规模、用地结构、开发建设进度及节约集约利用变化态势，全面提升土地资源精细化管理与高效利用水平。根据陕西省自然资源厅《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开发区土地利用省级监测工作的通知》工作部署，结合洛川县开发区发展实际与土地利用现状，制定本工作方案。采购项目包括收集资料、数据空间分析处理、现状踏勘调查、数据整合与指标核算、问题核查与处置、成果编制与应用、成果质检、备案、等相关技术服务。

合同包7(洛川县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项目)具体内容如下:

为全面摸清全县集体建设用地底数、做好基准地价更新工作，支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根据《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6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办发(2026)39号)要求，结合项目实际特征，制定本工作方案。

第五章　评审方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二、评标程序

按照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综合评估打分、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初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合同包1(2026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库)补充更新和评估调整: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 明	1.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1.2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	资质	1.3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1.4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1.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财务报告	1.6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7	书面声明	1.7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信誉要求	1.8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9	控股管理关系	1.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10	承诺书	1.10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1	中小企业声明	1.11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12	联合体	1.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签字盖章不符合 要求的，均属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不得通过资格审查。			

合同包2(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项目整):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 明	2.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2.2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	资质	2.3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2.4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2.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财务报告	2.6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7	书面声明	2.7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信誉要求	2.8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9	控股管理关系	2.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10	承诺书	2.10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1	中小企业声明	2.11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12	联合体	2.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签字盖章不符合 要求的，均属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不得通过资格审查。			

合同包3(洛川县“急用先编”地块实施详细规划编制工作):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 明	3.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3.2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	资质	3.3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3.4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3.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财务报告	3.6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7	书面声明	3.7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信誉要求	3.8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9	控股管理关系	3.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10	承诺书	3.10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1	中小企业声明	3.11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12	联合体	3.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签字盖章不符合 要求的，均属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不得通过资格审查。			

合同包4(洛川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工作(2025年第一次))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 明	4.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4.2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	资质	4.3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4.4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4.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财务报告	4.6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7	书面声明	4.7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信誉要求	4.8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9	控股管理关系	4.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10	承诺书	4.10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1	中小企业声明	4.11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12	联合体	4.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签字盖章不符合 要求的，均属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不得通过资格审查。			

合同包5(洛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维护工作)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 明	5.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5.2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	资质	5.3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5.4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5.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财务报告	5.6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7	书面声明	5.7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信誉要求	5.8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9	控股管理关系	5.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10	承诺书	5.10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1	中小企业声明	5.11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12	联合体	5.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签字盖章不符合 要求的，均属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不得通过资格审查。			

合同包6(洛川县工业园区开发区土地利用省级监测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 明	6.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6.2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	资质	6.3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6.4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6.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财务报告	6.6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7	书面声明	6.7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信誉要求	6.8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9	控股管理关系	6.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10	承诺书	6.10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1	中小企业声明	6.11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12	联合体	6.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签字盖章不符合 要求的，均属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不得通过资格审查。			

合同包7(洛川县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 明	7.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2025年度报告，如为当年新设立企业，可无需提供2025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7.2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需提供，但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	资质	7.3 投标人须已在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完成土地估价机构备案；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土地估价师执业资格或土地管理、不动产评估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7.4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7.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财务报告	7.6投标人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7	书面声明	7.7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信誉要求	7.8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存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9	控股管理关系	7.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10	承诺书	7.10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1	中小企业声明	7.11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可提供对应声明函视同中小企业）；	
12	联合体	7.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签字盖章不符合 要求的，均属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不得通过资格审查。			

1.2符合性审查：

合同包1(2026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库)补充更新和评估调整：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与项目的一致性	至少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未分标段的除外）与 本项目完全一致： （1）投标文件封面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明
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部分：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资格证明文件 （4）供应商概况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投标方案
3	投标文件签署及盖章	签字、盖章有效，字迹清晰可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货币单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3）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符合《开标一览表》的填报要求
5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的要求，且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合同文本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9	其 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合法经营的各类规约 和责任义务要求，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合同包2(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项目整)：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与项目的一致性	至少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未分标段的除外）与本项目完全一致： （1）投标文件封面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明
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部分：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资格证明文件 （4）供应商概况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投标方案
3	投标文件签署及盖章	签字、盖章有效，字迹清晰可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货币单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3）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符合《开标一览表》的填报要求
5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的要求，且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合同文本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9	其 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合法经营的各类规约和责任义务要求，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合同包3(洛川县“急用先编”地块实施详细规划编制工作):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与项目的一致性	至少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未分标段的除外）与 本项目完全一致： （1）投标文件封面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明
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部分：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资格证明文件 （4）供应商概况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投标方案
3	投标文件签署及盖章	签字、盖章有效，字迹清晰可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货币单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3）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符合《开标一览表》的填报要求
5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的要求，且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合同文本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9	其 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合法经营的各类规约 和责任义务要求，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合同包4(洛川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工作(2025年第一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与项目的一致性	至少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未分标段的除外）与 本项目完全一致： （1）投标文件封面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明
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部分：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资格证明文件 （4）供应商概况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投标方案
3	投标文件签署及盖章	签字、盖章有效，字迹清晰可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货币单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3）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符合《开标一览表》的填报要求
5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的要求，且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合同文本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9	其 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合法经营的各类规约 和责任义务要求，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合同包5(洛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维护工作)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与项目的一致性	至少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未分标段的除外）与本项目完全一致： （1）投标文件封面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明
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部分：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资格证明文件 （4）供应商概况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投标方案
3	投标文件签署及盖章	签字、盖章有效，字迹清晰可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货币单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3）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符合《开标一览表》的填报要求
5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的要求，且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合同文本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9	其 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合法经营的各类规约 和责任义务要求，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合同包6(洛川县工业园区开发区土地利用省级监测项目)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与项目的一致性	至少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未分标段的除外）与 本项目完全一致： （1）投标文件封面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明
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部分：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资格证明文件 （4）供应商概况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投标方案
3	投标文件签署及盖章	签字、盖章有效，字迹清晰可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货币单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3）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符合《开标一览表》的填报要求
5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的要求，且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合同文本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9	其 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合法经营的各类规约 和责任义务要求，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合同包7(洛川县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项目)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与项目的一致性	至少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未分标段的除外）与 本项目完全一致： （1）投标文件封面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明
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部分：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资格证明文件 （4）供应商概况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投标方案
3	投标文件签署及盖章	签字、盖章有效，字迹清晰可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货币单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3）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符合《开标一览表》的填报要求
5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的要求，且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合同文本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9	其 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合法经营的各类规约 和责任义务要求，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综合评估打分：

2.1澄清有关问题：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详细评审(总分 100分)

合同包1(2026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库)补充更新和评估调整

内容类别	总分	评标因素
报价	10分	1.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并进行价格评审。 2.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 3.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的公式计算得分。 4.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因此，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
重点、难点分析	6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须结合项目自身特点与采购人实际工作需求，说明对项目实施目标、工作重点及实施难点的理解。内容包含： 1、对项目工作范围及目标任务的理解和确定。 2、工作思路及理念以及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对策。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1、对项目工作范围及目标任务的理解和确定：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工作思路及理念以及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对策：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方案	9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对项目的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2.工作流程 3.工作方法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项目整体实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

		，满分3分； 2、工作流程: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 3、工作方法: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缺漏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服务进度计划	6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编制完善的服务进度计划，内容包含： 1.进度措施：时间节点清晰、保证措施合理、应急措施科学合理；2.工作计划：工作计划规范细致，工作方法科学合理。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1.进度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工作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9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编制完善的质量技术措施，内容包含： 1.服务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 2.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3.服务质量控制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服务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3.服务质量控制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有利于采购人的服务承诺，内容包含：

服务承诺	9分	1.后续服务承诺 2.安全保障承诺 3.应急处理服务承诺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后续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安全保障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3.应急处理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设备配备	16分	根据项目工作需要，投标人配备满足本项目作业的设备：GNSS/GPS、全站仪、无人机、作业交通工具。 1. 作业车辆：每台2分，满分4分； 2. GNSS/GPS：每台2分，满分4分； 3. 全站仪：每台2分，满分4分； 4. 无人机：每台2分，满分4分。 注：GNSS/GPS、全站仪、无人机需提供购置发票或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交通工具可提供自有证明或租赁合同。
人员团队配备	20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专业服务团队，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团队配备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赋分。 1.项目负责人：（10分） （1）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土空间规划、土地管理、测绘、地理信息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的，得4分；其余情况本小项不得分。 （2）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测绘或地理信息类项目，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3分，最高得6分；需提供合同（或验收报告）复印件。若合同/验收材料未载明项目负责人姓名，可同时附投标人出具的项目负责人业绩属实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佐证材料，否则不予计分。 2.除项目负责人以外其他人员（10分） 每提供1名具备国土空间规划、测绘、地理信息、土地管理相关专业初级及以上职称人员得2分，满分10分。每人仅计1次，不可重复计分；同一人员多个职称不得重复累加得分。 注：职称证书、业绩证明材料不全的，对应分项不得分；项目负责人及团队其他人员须附投标截止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业绩	15分	投标人提供2023年9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投标人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5分，最高得15分。 注：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合同须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甲乙双方；仅提供合同封面、无工作内容页的不予认定为有效业绩，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本项不计分。

合同包2(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项目整):

内容类别	总分	评标因素
报价	10分	1.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并进行价格评审。 2.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 3.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的公式计算得分。 4.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因此，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
重点、难点分析	6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须结合项目自身特点与采购人实际工作需求，说明对项目实施目标、工作重点及实施难点的理解。内容包含： 1、对项目工作范围及目标任务的理解和确定。 2、工作思路及理念以及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对策。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1、对项目工作范围及目标任务的理解和确定：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工作思路及理念以及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对策：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方案	9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对项目的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2.工作流程 3.工作方法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项目整体实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 2、工作流程: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 3、工作方法: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缺漏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服务进度计划	6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编制完善的服务进度计划，内容包含： 1.进度措施：时间节点清晰、保证措施合理、应急措施科学合理；2.工作计划：工作计划规范细致，工作方法科学合理。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1.进度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工作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9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编制完善的质量技术措施，内容包含： 1.服务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 2.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3.服务质量控制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服务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3.服务质量控制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承诺	9分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有利于采购人的服务承诺，内容包含： 1.后续服务承诺 2.安全保障承诺 3.应急处理服务承诺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后续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安全保障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3.应急处理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设备配备	16分	根据项目工作需要，投标人配备满足本项目作业的设备：GNSS/GPS、全站仪、无人机、作业交通工具。 1. 作业车辆：每台2分，满分4 分； 2. GNSS/GPS：每台2分，满分 4分； 3. 全站仪：每台2分，满分4分； 4. 无人机：每台2分，满分4分。 注：GNSS/GPS、全站仪、无人机需提供购置发票或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交通工具可提供自有证明或租赁合同。
人员团队配备	20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专业服务团队，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团队配备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赋分。 1.项目负责人：（10分） （1）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土空间规划、土地管理、测绘、地理信息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的，得4分；其余情况本小项不得分。 （2）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测绘或规划类项目，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3分，最高得6分；需提供合同（或验收报告）复印件。若合同/验收材料未载明项目负责人姓名，可同时附投标人出具的项目负责人业绩属实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佐证材料，否则不予计分。 2.项目团队其他人员（10分） 除项目负责人外，每提供1名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人员，得3分；每提

		供1名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人员，得2分。本项累计最高10分。 注：须提供人员身份证、技术职称证书复印件，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证书、社保材料任一项缺失的，对应人员不得分。
业绩	15分	投标人提供2023年9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投标人承担过相关项目的业绩，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5分，最高得15分。 注：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合同须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甲乙双方；仅提供合同封面、无工作内容页的不予认定为有效业绩，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本项不计分。

合同包3(洛川县“急用先编”地块实施详细规划编制工作)：

内容类别	总分	评标因素
报价	10分	1.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并进行价格评审。 2.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 3.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的公式计算得分。 4.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因此，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
重点、难点定位分析	6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须结合项目自身特点与采购人实际工作需求，说明对项目实施目标、工作重点及实施难点的理解。内容包含： 1、对项目工作范围及目标任务的理解和确定。 2、工作思路及理念以及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对策。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1、对项目工作范围及目标任务的理解和确定：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工作思路及理念以及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对策：每完全满足

		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方案	9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对项目的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2.工作流程 3.工作方法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项目整体实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 2、工作流程: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 3、工作方法: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缺漏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服务进度计划	6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编制完善的服务进度计划，内容包含： 1.进度措施：时间节点清晰、保证措施合理、应急措施科学合理；2.工作计划：工作计划规范细致，工作方法科学合理。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1.进度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工作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9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编制完善的质量技术措施，内容包含： 1.服务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 2.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3.服务质量控制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服务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 3分； 3.服务质量控制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承诺	9分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有利于采购人的服务承诺，内容包含： 1.后续服务承诺 2.安全保障承诺 3.应急处理服务承诺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后续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安全保障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3.应急处理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设备配备	11分	根据项目工作需要，投标人配备满足本项目作业的设备：GNSS/GPS、全站仪、无人机、作业交通工具。 1. 作业车辆：每台1 分，满分 2 分； 2. GNSS/GPS：每台1 分，满分 5 分； 3. 全站仪：每台1分，满分 2分； 4. 无人机：每台1分，满分 2 分。 注：GNSS/GPS、全站仪、无人机需提供购置发票或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交通工具可提供自有证明或租赁合同。
人员团队配备	25分	1.项目负责人（10分） （1）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土空间规划、土地管理、测绘、地理信息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的，得4分；其余情况本小项不得分。 （2）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规划类项目，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3分，最高得6分；需提供合同（或验收报告）复印件。若合同/验收材料未载明项目负责人姓名，可同时附投标人出具的项目负责人业绩属实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佐证材料，否则不予计分。 2.项目团队其他人员（15分） 除项目负责人外，每提供1名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人员，得3分；每提供1名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人员，得2分。本项累计最高15分。

		注：须提供人员身份证、技术职称证书复印件，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证书、社保材料任一项缺失，对应人员不得分。
业绩	15分	2023年9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投标人独立承担过相关项目类似业绩，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3分，最高得15分。 注：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合同须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甲乙双方；仅提供合同封面无工作内容页的不予认定为有效业绩，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本项不计分。

合同包4(洛川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工作(2025年第一次))

内容类别	总分	评标因素
报价	10分	1.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并进行价格评审。 2.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 3.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的公式计算得分。 4.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因此，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
重点、难点定位分析	6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须结合项目自身特点与采购人实际工作需求，说明对项目实施目标、工作重点及实施难点的理解。内容包含： 1、对项目工作范围及目标任务的理解和确定。 2、工作思路及理念以及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对策。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1、对项目工作范围及目标任务的理解和确定：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工作思路及理念以及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对策：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方案	9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对项目的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2.工作流程 3.工作方法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项目整体实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 2、工作流程: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 3、工作方法: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缺漏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服务进度计划	6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编制完善的服务进度计划，内容包含： 1.进度措施：时间节点清晰、保证措施合理、应急措施科学合理；2.工作计划：工作计划规范细致，工作方法科学合理。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1.进度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工作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9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编制完善的质量技术措施，内容包含： 1.服务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 2.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3.服务质量控制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服务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 3分； 3.服务质量控制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承诺	9分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有利于采购人的服务承诺，内容包含： 1.后续服务承诺 2.安全保障承诺 3.应急处理服务承诺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后续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安全保障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3.应急处理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设备配备	11分	根据项目工作需要，投标人配备满足本项目作业的设备：GNSS/GPS、全站仪、无人机、作业交通工具。 1. 作业车辆：每台1 分，满分 2 分； 2. GNSS/GPS：每台1 分，满分 5 分； 3. 全站仪：每台1分，满分 2分； 4. 无人机：每台1分，满分 2 分。 注：GNSS/GPS、全站仪、无人机需提供购置发票或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交通工具可提供自有证明或租赁合同。
	25分	1.项目负责人（10分） （1）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土空间规划、土地管理、测绘、地理信息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的，得4分；其余情况本小项不得分。 （2）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规划类项目，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3分，最高得6分；需提供合同（或验收报告）复印件。若合同/验收材料未载明项目负责人

人员团队配备		姓名，可同时附投标人出具的项目负责人业绩属实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佐证材料，否则不予计分。2.项目团队其他人员（15分） 除项目负责人外，每提供1名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人员，得3分；每提供1名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人员，得2分。本项累计最高15分。 注：须提供人员身份证、技术职称证书复印件，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证书、社保材料任一项缺失，对应人员不得分。
业绩	15分	2023年9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投标人独立承担过相关项目类似业绩，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3分，最高得15分。 注：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合同须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甲乙双方；仅提供合同封面无工作内容页的不予认定为有效业绩，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本项不计分。

合同包5(洛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维护工作)

内容类别	总分	评标因素
报价	10分	1.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并进行价格评审。 2.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 3.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的公式计算得分。 4.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因此，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
重点、难点定位分析	6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须结合项目自身特点与采购人实际工作需求，说明对项目实施目标、工作重点及实施难点的理解。内容包含： 1、对项目工作范围及目标任务的理解和确定。 2、工作思路及理念以及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对策。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1、对项目工作范围及目标任务的理解和确定：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分，满分3分； 2、工作思路及理念以及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对策：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方案	9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对项目的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2.工作流程 3.工作方法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项目整体实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 2、工作流程: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 3、工作方法: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缺漏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服务进度计划	6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编制完善的服务进度计划，内容包含： 1.进度措施：时间节点清晰、保证措施合理、应急措施科学合理；2.工作计划：工作计划规范细致，工作方法科学合理。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1.进度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工作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9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编制完善的质量技术措施，内容包含： 1.服务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

		2.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3.服务质量控制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服务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 3分； 3.服务质量控制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承诺	9分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有利于采购人的服务承诺，内容包含： 1.后续服务承诺 2.安全保障承诺 3.应急处理服务承诺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后续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安全保障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3.应急处理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设备配备	11分	根据项目工作需要，投标人配备满足本项目作业的设备：GNSS/GPS、全站仪、无人机、作业交通工具。 1. 作业车辆：每台1 分，满分 2 分； 2. GNSS/GPS：每台1 分，满分 5 分； 3. 全站仪：每台1分，满分 2分； 4. 无人机：每台1分，满分 2 分。 注：GNSS/GPS、全站仪、无人机需提供购置发票或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交通工具可提供自有证明或租赁合同。
	25分	1.项目负责人（10分） （1）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土空间规划、土地管理、测绘、地理信息相关专业

人员团队配备		高级技术职称的，得4分；其余情况本小项不得分。 （2）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规划类项目，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3分，最高得6分，需提供合同（或验收报告）复印件。若合同/验收材料未载明项目负责人姓名，可同时附投标人出具的项目负责人业绩属实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佐证材料，否则不予计分。 2.项目团队其他人员（15分） 除项目负责人外，每提供1名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人员，得3分；每提供1名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人员，得2分。本项累计最高15分。 注：须提供人员身份证、技术职称证书复印件，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证书、社保材料任一项缺失，对应人员不得分。
业绩	15分	2023年9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投标人独立承担过相关项目类似业绩，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3分，最高得15分。 注：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合同须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甲乙双方；仅提供合同封面无工作内容页的不予认定为有效业绩，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本项不计分。

合同包6(洛川县工业园区开发区土地利用省级监测项目)

内容类别	总分	评标因素
报价	10分	1.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并进行价格评审。 2.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 3.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的公式计算得分。 4.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因此，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
重点、难点分析	6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须结合项目自身特点与采购人实际工作需求，说明对项目实施目标、工作重点及实施难点的理解。内容包含： 1、对项目工作范围及目标任务的理解和确定。 2、工作思路及理念以及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对策。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1、对项目工作范围及目标任务的理解和确定：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工作思路及理念以及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对策：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方案	9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对项目的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2.工作流程 3.工作方法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项目整体实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 2、工作流程: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 3、工作方法: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缺漏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服务进度计划	6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编制完善的服务进度计划，内容包含： 1.进度措施：时间节点清晰、保证措施合理、应急措施科学合理；2.工作计划：工作计划规范细致，工作方法科学合理。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1.进度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工作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9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编制完善的质量技术措施，内容包含： 1.服务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 2.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3.服务质量控制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服务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3.服务质量控制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承诺	9分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有利于采购人的服务承诺，内容包含： 1.后续服务承诺 2.安全保障承诺 3.应急处理服务承诺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后续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安全保障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3.应急处理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设备配备	16分	根据项目工作需要，投标人配备满足本项目作业的设备：GNSS/GPS、全站仪、无人机、作业交通工具。 1. 作业车辆：每台2分，满分4分； 2. GNSS/GPS：每台2分，满分4分； 3. 全站仪：每台2分，满分4分； 4. 无人机：每台2分，满分4分。 注：GNSS/GPS、全站仪、无人机需提供购置发票或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交通工具可提供自有证明或租赁合同。
人员团队配备	20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专业服务团队，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团队配备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赋分。 1.项目负责人：（10分） （1）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土空间规划、土地管理、测绘、地理信息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的，得4分；其余情况本小项不得分。 （2）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测绘或地理信息类项目，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3分，最高得6分；需提供合同（或验收报告）复印件。若合同/验收材料未载明项目负责人姓名，可同时附投标人出具的项目负责人业绩属实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佐证材料，否则不予计分。 2.除项目负责人以外其他人员（10分） 每提供1名具备国土空间规划、测绘、地理信息、土地管理相关专业初级及以上职称人员得2分，满分10分。每人仅计1次，不可重复计分；同一人员多个职称不得重复累加得分。 注：职称证书、业绩证明材料不全的，对应分项不得分；项目负责人及团队其他人员须附投标截止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业绩	15分	投标人提供2023年9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投标人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5分，最高得15分。 注：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合同须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甲乙双方；仅提供合同封面、无工作内容页的不予认定为有效业绩，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本项不计分。

合同包7(洛川县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和基准地价更新项目)

内容类别	总分	评标因素

报价	10分	1.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并进行价格评审。 2.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 3.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的公式计算得分。 4.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因此，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
重点、难点分析	6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须结合项目自身特点与采购人实际工作需求，说明对项目实施目标、工作重点及实施难点的理解。内容包含： 1、对项目工作范围及目标任务的理解和确定。 2、工作思路及理念以及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对策。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1、对项目工作范围及目标任务的理解和确定：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工作思路及理念以及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对策：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方案	9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对项目的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2.工作流程 3.工作方法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项目整体实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 2、工作流程: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 3、工作方法: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方案缺漏得0.5分，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缺漏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

		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服务进度计划	6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编制完善的服务进度计划，内容包含： 1.进度措施：时间节点清晰、保证措施合理、应急措施科学合理；2.工作计划：工作计划规范细致，工作方法科学合理。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1.进度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工作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9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编制完善的质量技术措施，内容包含： 1.服务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 2.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3.服务质量控制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服务质量目标及质量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3.服务质量控制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服务承诺	9分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有利于采购人的服务承诺，内容包含： 1.后续服务承诺 2.安全保障承诺

		3.应急处理服务承诺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1.后续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2.安全保障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3.应急处理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人员团队配备	36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专业服务团队，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团队配备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赋分。 1.项目负责人：（11分） （1）项目负责人具备土地管理、评估、规划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的，得5分;其余情况本小项不得分。 （2）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土地估价、评估类项目，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3分，最高得6分；需提供合同（或验收报告）复印件。若合同/验收材料未载明项目负责人姓名，可同时附投标人出具的项目负责人业绩属实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佐证材料，否则不予计分。 2.项目团队其他人员（25分） 除项目负责人外，每提供1名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人员，得3分；每提供1名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人员，得2分。本项累计最高25分。 注：须提供人员身份证、技术职称证书复印件，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证书、社保材料任一项缺失的，对应人员不得分。
业绩	15分	投标人提供2023年9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投标人承担过相关项目的业绩，每提供1项有效业绩得5分，最高得15分。 注：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合同须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甲乙双方；仅提供合同封面、无工作内容页的不予认定为有效业绩，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本项不计分。

3、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三、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 53号）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1、财政部、其他未列明行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4），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须在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中明确监狱企业的合同份额，否则评审时不予给予价格扣除），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1）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评标委员会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须在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中明确监狱企业的合同份额，否则评审时不予给予价格扣除），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证明文件进行核实后，根据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须在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中明确监狱企业的合同份额，否则评审时不予给予价格扣除），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各级政府机构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规定，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投标人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投标人红色公章）。（注：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改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6、《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投标人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7、《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自2021年起，各级预算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10%的比例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原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进行政策性扣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投标文件前，请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项目编号：JJZB-2026-019.1.2.3.4.5.6.7B1　　（正本或副本）

2026年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土地利用监测调查及基本农田储备评估调查项目（二次）

（包号及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一、投标函

致：洛川县自然资源局/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 目 名 称 ：(项目编号：　　)

的招标文件，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递交投标文件。

我方承诺如下：

1.如果中标，我们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将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2.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含修改部分）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3.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_天内），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4.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论和采购人的定标结果。

5.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数据、情况、样品（如涉及）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6.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遵守贵公司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姓名：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自然人投标的此处只附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2.2授权委托书

致：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_____日历天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盖章生效，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身份证号：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备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需提供此页内容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三、投标保证金/担保机构保函

本页附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正本复印件

四、投标报价表

4.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单位：元**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	服务期限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投标报价（大写）：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4.2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五、商务部分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商务要求。主要内容须包括以下几点，如果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一）资格审查文件（以下相关资料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内容须清晰可见）

各投标人根据项目特点格式自拟

附件 1：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我公司（具备/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备注：投标人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作出真实声明。

附件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陕西金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声明：近三年未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无不良行为，产生的重大违法记录为____（没有填“零”）次。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备注：1.投标人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作出真实声明。2.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二）投标人资格声明

1.投标人资格声明

1.名称及其它情况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主管部门：_____

公司性质：_____

职工总人数：_____

2.开户行名称和地址：_____

3.其他情况：_____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如贵方要求我们同意出示进一步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投标人企业关联关系声明函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1）与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_____。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_____。

注：若无此情形，写“无”即可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三）商务响应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备注

说明：1.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商务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四）投标人业绩情况（如有）

投标人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年份	委托方名称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注：1.本表后附业绩证明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签订时间及金额以合同中的内容为准。

2.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五）其他可以证明投标人实力的文件（如果有，格式自拟）。

六、技术部分

1.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及招标文件“第五章 评审方法”中的评审细则表编制对应的技术要求进行编制。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请完成下列附件：

附件3：技术响应表

附件4：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附件5：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附件3：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备注

填写说明：

1.如果不填写，则默认为无偏离。

2.本表须按“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所列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3.该表可自行扩展。

4.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4：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　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技术职称	资格证书种类	工作年限	拟担任的职务

注：1.在填写时，如本表不适合投标人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附人员相关证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5：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投标人固定雇员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　注

注：附人员相关证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七、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

八、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须提供的资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附件6：（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7：（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8：（如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1.无格式要求，由出具监狱企业证明的单位自行拟定；

2.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